知乎



小脚山



江湖奇谭录:神怪、诡异、民间不传之事

查看详情 >

马久特别喜欢小脚,三寸金莲在他看来比万两黄金都要好看,他娶的夫人有一双极小的脚,怎么看都看不够。这也很正常,那个时候绝大多数的男人都是这样的审美,而且绝大多数的女人也认为这是正常的,谁家的姑娘不裹脚呢?没有一双小脚怎么能嫁个好人家呢?

马久是当地有名的先生,曾有好几个人都想举荐他做官,但都被他拒绝,说自己没有从官的意愿。但他在当地的名气很大,周围几个县市的官员都十分尊重他,碰上难判的案子都要听听他的建议。当地的百姓邻里如果有了矛盾也一定会先找马先生来调节一番。

为什么呢?这就要从马先生的父亲开始讲起了。

马先生的父亲是当地有名的泼皮无赖,平日里吃喝嫖赌,有了马久以后也没有任何收敛,马久的母亲忍气吞声,自己把马久带大。马久的父亲和所有的泼皮无赖一样,欺软怕硬,在外面受了气,回家就拿他们娘俩撒气,这样的生活,马久忍了十六年。

在马久十七岁的那年,他找了几个平日里和自己关系最好的兄弟,把他爹给绑了。他爹刚喝了酒,发现自己脑袋被人用麻袋蒙住后,骂个不停,马久二话不说冲着他爹脸上就是一拳。他爹老实了。

几个人把他爹带到了城外的林子里,把他绑在了树上,确认绑结实了以后,马久 使了个眼色,一人把他爹头上的麻袋扯了。

他爹缓了一会以后才看出站在他跟前的是他自己的亲生儿子,立刻破口大骂,说自己怎么生出了这么个畜生。居然的绑他爹。没骂两句。马久一个嘴巴子抽了过











知乎



他爹稍微有点缓过来了,比刚才更暴躁,破口大骂:「你个畜生,居然敢打你爹,反了你个小兔崽子了,我看你是不想活了,我早知你和你妈一样,都不是什么好东西。」

马久这次没理会他,又使了个眼色,他爹身后的一个小兄弟一把把马久他爹的裤子拉到了底。

冷风一吹,马久他爹下半身一凉,脑子瞬间清醒了一些。

「哎,我说,久儿,这人怎么能把爹裤子脱了呢?这算什么事?哎,你磨刀干什么?」

马久头都没抬,继续磨刀,霍霍的磨刀声让马久他爹心里发虚,「哎,久儿,有话好好说呀,再怎么说我是你爹呀,是不是,你先让他们把爹放开,咱俩有什么事可以商量嘛」。

马久还是没理,继续磨刀。天气有点凉,一阵风吹过,马久他爹连着打了几个喷嚏。马久停了下来,用水冲了下刀,对着光看刀刃,还用手试了试,顺手砍了身边的竹子一下,手臂粗的竹子应声而断。

马久他爹打了个哆嗦, 马久提着刀, 冲着他爹比划了一下, 马久他爹把双腿紧紧夹住。「哎, 久儿, 你这是干嘛, 快把刀放下, 玩这玩意干啥, 可别伤到自己啊! 」

马久不接话茬,低头继续磨刀,一边磨一边说, 「我问你三个问题, 你好好回答。」

说完以后不等他爹回应,问到:「第一,身为一个大老爷们,在外面受了气,回家打骂老婆孩子,这是人么?」「不是不是」;第二,「身为一个大老爷们,整天吃喝嫖赌,不问家里事务,这事做的对么?」「不对不对」;「第三,做了错事不自知,还死不悔改,留着这种畜生还有用么?」「没有,没有,哎,不对,









知乎



「我说三件事,第一件,以后你要是再敢动我娘一下,我就拿你试试这刀」, 「好好好,以后不动,绝对不动,你放心,我要动一下,我叫你爹」;

「第二件事,从明天开始你要是再整天吃喝嫖赌,不顾家里事务,我就拿你试试这刀」,「行行,我早就有这打算了,整天玩有啥意思啊,还是老老实实干活再踏实」;

「第三件事,我能绑你一次,我就能绑你第二次,如果让我发现你想动什么歪心思,我就拿你试试这刀」,「你放心,你放心,我绝对不动歪心思,我要是动一下歪心思,你直接剁了我」。

马久当着他的面,又砍了一棵竹子,才让人把他给放了。

这勉强算是马久判的第一个案子。

从那以后,马久他爹就变了一个人,每天砍柴下田,待人接物客客气气,人们都 说这是他爹突然间想明白了。

过了几年,其中一个帮忙的朋友喝多了以后才把这事给说漏了,这时候人们才知道原来是马久的缘故,声名大扬。

人们都说这马久软硬兼施,做事讲道理,而且效果很好,所以基本上有什么难以处理的事件都找他来评判。

马久自己定下了一条规矩:不讲人情,不讲利益,只依公道来判定正误,这辈子按此判满一百件案子,死而无憾。

当天晚上他做了一梦,梦到阎王告诉他,自己已经听到了他发下的誓言,很受触动,若是他真能做到,将在地府给他安排职位,专门来判定那些难以决断的案件,为受冤的黎民百姓翻案。

但倘若判了案件后,不得人心,为世人所唾骂,则使他早天而亡,投入拔舌地

▲ 赞同 15









知乎



那一年,从蜀地逃来了一群年轻女子,卖淫为生。当地的知府查办此事,命衙役 捉了其中几个女子押上公堂。知府说按照律法,卖浮属于万等罪,须罚银百两, 仗五十, 若拿不出银子, 则关入大牢, 待凑足银子才能放出。

几个女子闻言脸色都一变,只有带头的女子神色泰然,她说,「大人,民女斗胆 问几个问题,不知大人可否应允? |

知府第一次见到敢当堂与他对峙的女子,顿时也来了兴趣,于是点头同意。

女子说, 「民女问大人, 大人可知道当下的贫家女子的活路有几条?」

知府说, 「这个, 不过是缝补衣服、卖些吃食罢了」

女子点头, 「大人可知缝补一次衣服可得多少钱?」

「这个,大概三五文钱吧」

女子点头,「这是当地女子缝补衣服的价钱,我们外地女子缝补一件衣服仅得一 二文钱」。

知府叹了口气,还没说话,女子又问,「大人可知道一位女子一天的吃食要多少 钱? |

「大概五六文钱吧」

「那一天的房租呢? |

[也要三五文钱]

女子点头,「我们一天缝补衣服从早到晚,最多也就落得八九文钱,而一天的食 宿就要八九文钱,有时两天还赚不到一天的花费,您觉得这能活的下去么? |



知乎



样东西不要钱?我们只靠缝补衣服,又怎么能攒的下本钱? 」,说到此处,女子已经泪流满面,最后一句话几乎是吼出来的。

知府低头不语,片刻后说道, 「也罢,本官身为百姓的父母官,不能只讲法理,不讲情理,这样吧,在你们攒够本钱之前,本官不管你们,但一旦有了本钱,还敢如此,那就休怪本官无情了!」

女子闻言大喜, 泪珠还挂在脸上, 一闪一闪。

「本官旦问你,你估量需要多久才能攒够?」

「三四个月足矣」

「好,那本官就给你四个月的时间,你们走吧!」

几个女子跪谢知府,而后离开。

可在第二个月的时候,巡抚来到这里的时候,恰巧听到了路上有人说招妓的事情,一询问,大为光火,直接奔赴县衙。

知府再三解释其中缘由,但是巡抚完全不理会,说马上就报告朝廷,由朝廷发落,知府一听差点吓破了胆,只要报上去,不是大问题也成了大问题,要是真传到皇帝手里,估计就不是自己一个人掉脑袋的事了。

于是,连忙找人请来了马久。

巡抚也多少听说过马久的名声,所以给了马久一个机会。

三人共坐,知府简单的给马久说了事情经过,马久沉思片刻后,向巡抚拱手道:「草民听说大人老家是在黄海海边?」

巡抚有点意外,点点了头,摸着胡子说,「不错,老夫在黄海边呆了二十多年,

▲ 赞同 15









知乎



「那自然是晓得,这种螃蟹身体极其柔软,很容易被伤害,所以寄居于贝壳中, 人称『白住房』、『干住屋』」。

「那敢问大人,倘若这种螃蟹一直找不到合适的壳或者被逼着离开了自己的壳,它们能够活多久呢? |

「绝对不超过三日,这种动物极易受伤,几乎任何其他的鱼类,都可以轻易将其 捕杀」。

「那在大人看来,既然这些螃蟹天生弱势,是否就理应夭折或者压根就不该存在 于这个世上呢?」

「非也,天生一物,就有一物的活路,而且这种蟹类需要历经千辛万苦才能找到 一个栖身之地,就此番辛苦来说,也值得存活一生。」

马久闻言后,点点头,双目含泪,说道:「大人,这群女子就是『白住房』啊!她们没有半点的反手之力,她们只有找到了自己的壳才能活下去,您不让她们找到自己的壳,虽合了律法,可不知害了多少性命呐!」

巡抚闻言后,低头不语,半晌抬头说道,「也罢,也罢,老夫小时最爱『白住房』,从未害过一只的性命,现在年纪大了,也就更不忍心了。」

三个月后,这群妓女开了一家豆腐店,名为「百朱芳豆腐」,生意红火,知府和马久都去尝过,连声称好。

自此后,马久名声大振,找他判案的人愈发多了起来,五年后,他经手的案子到了九十九件。

在判完第九十九件案子的时候,马久的心情极好,他夫人还亲自下厨给他炒了几个下酒菜。

当天夜里, 他又做了一个梦。

知乎



乌纱,身披红袍,亲自迎接他,说「承蒙玉帝赏识,要将我升任他处,这个位置想要请先生您来坐。」

马久推辞道,「我在阳间都不曾做官,次次推辞,现在怎么能来做阴间的官呢?」

焦山公笑道,「先生真是高人,不屑做城隍这样的差事」。正说着,有判官上前与焦山公耳语。焦山公皱眉道「这件事情很难判,要等上奏玉帝之后再来定夺。」

马久好奇道, 「是什么案子?」

焦山公答道,「南唐李后主缠足案,李后主原本是嵩山的净明和尚,转世为江南国君,在后宫与妃子们游戏行乐时,用绸缎把妃子窈娘的脚裹成了新月的形状,本来不过是一时的游戏。

不料世人却互相模仿,渐渐成了风尚,女子争相做弓鞋,裹小脚,不知道给多少女子带来了痛苦,为此上吊投井的女子数不胜数,玉帝认为李后主是始作俑者,于是让他受到宋太宗所下的牵机毒,两脚往前走,而头要往后退,比女子缠足要痛苦百倍,受尽了这种痛苦之后,才让他死去。

时至今日,李后主已经死了七百年,忏悔已满,本该转世回嵩山修道,不料又有十几万没有脚的女子跑到天门外喊冤 | 。

马久身子一颤,「你说的可是张献忠入川一事?」

「正是」

崇祯年间,张献忠和李自成等人作乱,从张献忠起兵到最后兵败而死,直接因他的军队而死的百姓超过六十万,间接影响到的人就更多了,据学者考证,清代第一次户籍清理时,整个四川仅剩八万余人,而在崇祯之前,蜀中的人口为三百万以上。









知乎



己的士兵,一天少则一万,多则两万,一百三十万人的军队,两个月后,斩杀过 半。

哪怕这样,张献忠依旧怒斥属下杀人太慢,自己说道:「老子只需劲旅三千,便可横行天下,要这么多人做甚!」

崇祯十七年的时候,张献忠攻占成都,自称大西王,建立大西政权,屠杀百姓无数。制造的惨闻难以计数,其中有一次张献忠得了痢疾,非常严重,张献忠自己对天发誓,倘若自己此次能够渡过此劫,则病愈后要献给上天「朝天烛」两盘,身边的人都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。

病愈后,张献忠下令士兵专砍女子的纤足,每位士兵最少要进献十双纤足,否则 斩立决。不到半天时间,张献忠院子里的玉足便已经堆成了小丘,张献忠命令手 下将其堆成一座山的形状,取名为莲山,即三寸金莲之山。回头一看自己的小妾 的脚也很小,于是顺手砍下来堆在了莲山顶上。半日之后,将这些小脚架火烧 毁,名为朝天烛。

焦山公所说的十几万没有脚的女子就是出自这里。

马久说道: 「这些女子作何言论?」

焦山公回道:「女子们说就算是自己命中按照劫数该死,但也不至于出丑到这种地步。这难道不是李后主带头裹足的罪过么?请求玉帝严惩李后主,我们才能瞑目。」

玉帝纵使是铁石心肠,看到这十几万没有脚的女子齐声哭喊也心生恻隐,传下旨意,让各地的城隍商议此事。

公文传到我这里后,我判定这十几万女子所哭诉的罪孽是由张献忠犯下的,李后主生前并不能预知,不能按照重罪来处理,但是倘若就此放过李后主也难平人心,所以我判定让李后主在地府编织满一百万双草鞋,以此来补偿那十几万妇女,什么时候编织满数量,什么时候让他回嵩山。

▶≡





知乎



马久闭上眼睛,把胡子捻了一遍又一遍,手指微微颤抖,额头上浮出了一层虚汗。

半晌后说道:「你的判定合理,这世间喜爱小脚的男子也确实有罪,该罚。」

焦山公连忙问道: 「那这些男子该如何定罪呢?」

马久摇了摇头,说:「我已是戴罪之人,如何处罚不应由我来说,老夫告辞。」说罢就拜别了焦山公往回走,没几步就醒了过来,看到东方既白,长叹一声。

第二天, 马久找到知府以及周围地方的几个官员, 向他们说了自己的梦, 并建议 马上采取行动去除裹足这种习俗, 否则女子们阳间受罪, 男子们阴间赎罪。

几个知府迅速的推广此事,有人拍手称快,但也有酷爱小脚的人大骂马久,称其妖言惑众,败坏民俗。

对于这些马久统统不予回应,而且从此之后紧闭家门,再不判案。

马久给夫人交代好后事,再三嘱托,自己的女儿长大后,万万不可缠足。

按照阎王所说,自己身满骂名,不得人心,而且已是负罪之人,只希望拔舌地狱能没民间传说的那般可怕。

马久等了五十年,才得以见到阎王,终年八十四岁。

在地府任了职务,专判疑难杂案,阎王还给派了个手下,名为马面。

您的会员即将到期

还剩 5 天到期,最低 9/月续费免费参与干场课程

立即续费▶











知乎









